

·通俗哲学丛书之十·

真 理

张振华 著

农村读物出版社

一九八七年·北京

通俗哲学丛书之十

真 理

张振华 著

责任编辑 肖瑞连

•

农村读物出版社 出版

顺义牛栏山印刷厂 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发行

•

787×1092 毫米 1/32 4 印张 87 千字

1987年6月第1版 1987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11,350

书号：2267·16 定价：0.75元

目 录

前言

什么是真理

一、从农村的改革说起

——真理是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1

二、武耕新的苦苦思索

——人类为什么追求真理8

三、欲致鱼者先通水

——科学是推动真理发展的动力15

客观真理

四、罗马教皇为什么给伽利略平反

——真理的客观性21

五、情人并非皆西施

——主观真理论种种27

六、有没有“农民的真理”

——真理有没有阶级性34

相对真理和绝对真理

七、基本粒子不“基本”

——真理的相对性和绝对性40

八、二十四节气和七十二候

——真理的具体性和普遍性49

九、怎样看待“按劳分配”

——反对相对主义和绝对主义.....55

检验真理的标准

十、大寨的变化说明了什么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61

十一、“老实农民不经商”吗

——对主观真理标准的剖析.....69

十二、毁林开荒的教训

——实践标准的相对性和绝对性.....76

十三、《塞下曲》的错误是怎样发现的

——逻辑证明和实践标准.....82

真理和错误

十四、莫学“罔勿种稼”

——真理和错误的对立统一.....88

十五、“蚯蚓热”的由来

——真理和错误的相互转化.....96

十六、为啥给麻雀“平反”

——坚持真理，修正错误.....102

认识真理的过程

十七、亡羊歧路的启示

——认识真理的曲折性.....109

十八、农业现代化的必由之路

——认识真理和改造世界.....114

一、从农村的改革说起

——真理是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领导全国人民开始进行全面而深刻的经济体制改革。在我国，广大农村幅员辽阔，农业人口占全国人口的百分之八十，是个“大头”。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率先在农村进行，不仅有利于全国政治、经济形势的稳定，而且为城市经济体制改革创造了条件。短短几年时间，农村的改革便取得了举世公认的伟大成就，它给亿万农民在经济生活和政治生活方面带来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但是我们不会忘记，在整个改革的过程中，人们的思想也经历了一个多么艰难而曲折的转变过程。

早在建国初期，我国亿万农民就在党的正确领导下，经过土地改革和农业合作化运动，迅速地走上了社会主义集体化的康庄大道。这是自从盘古开天地以来未曾经历过的巨大社会变革，是社会主义制度伟大的历史性胜利。但是不幸的是，在这巨大的胜利面前，我们的头脑曾一度变得不清醒了，指导思想开始出现“左”的偏差。从五十年代后期开始，我们曾错误地把“一大二公”当作社会主义制度的基本特征，夸大了生产关系变革的作用，忽视了生产力发展的最终

决定作用，似乎只要我们不停顿地变革生产关系，就能保证社会生产力得到持续发展，我们农民就能过上好日子。在这种错误认识支配下，于是刮“共产风”，吃“大锅饭”，搞“穷过渡”，还割什么“资本主义尾巴”，逐渐形成了一套以平均主义为特征的农业管理体制，严重地挫伤了我们广大农民的社会主义生产积极性，阻碍了农村生产力的发展。经过这么一番折腾，一个好端端的农村经济搞死了，人搞懒了，日子也搞穷了。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恢复了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的马克思主义思想路线，从指导思想上拨乱反正，纠正了“左”的偏差，果断地在农村进行了一系列重大的经济改革。首先是领导农民打破了“大锅饭”的平均主义分配制度，实行了各种行之有效的生产责任制；接着便是打破了片面强调“以粮为纲”的单一经营的农业生产结构，大力发展了农村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以后又打破了多少年来的“穷社会主义”的老观念，确定了让一部分人先富起来，然后带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政策。党在我们农村进行的这些重大改革，充分调动了广大农民的社会主义生产积极性。这么一来，农村经济立刻活跃起来了，人变得勤快了，日子也逐渐富裕起来了。

从“死、懒、穷”到“活、勤、富”，两种认识带来了两种结果。广大农民从自己的亲身经历中，从改革给农村带来的实际变化中，看到了一个繁荣富庶的社会主义新农村的美好前景，同时也就自然而然地得出了一个明确的结论：党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对于我国农村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道路的认识是正确的，是真理。为什么这样说呢？因为它是我国三十多年社会主义农业理论与实践的总结，经历的 和正在

经历的实践检验证明，它是完全正确的。

那么，究竟什么是真理呢？

真理，顾名思义，就是真实的道理。但是要说明什么是真理，光从字面上解释还不够。用哲学的语言来说，真理就是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在人的头脑中的正确反映。这句话包含了三层意思：（一）真理是认识的主体——人的一种认识或观念；（二）真理所反映的是实在的客体——客观事物及其规律；（三）真理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反映是正确的。我们在判断一种认识是否真理时，必须把这三点综合起来考察，其中任何一点不具备，都不能称之为真理。

首先，真理是一种观念形态的东西。这就是说，真理既不是客观事物本身，也不是客观事物固有的规律本身，而是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在人的头脑中的反映。这是因为，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本身并无所谓对或错的问题，因而也就无所谓是否真理。比方说，麦子从发芽、抽穗到成熟，有一个自然的生长过程。我们既不能说麦子就是真理，也不能说麦子的生长过程就是真理。只有人们对于麦子的习性及其生长规律的认识才有正确与错误之分，符合它的生长规律的认识是正确的，是真理，不符合就不是真理。同样道理，象日月星辰、风云雨雪这类自然现象，本身也无所谓对错，因而也不能说成是真理或错误，只有人们在对它们的性质及其活动规律进行正确认识的基础上概括和总结出来的天文学、气象学等科学知识，才是真理。可见，真理是离不开人这个认识主体的。人以外的一切客观现象，都不是真理。

那么，能不能说凡是有人参与的现象就是真理呢？不能这样说。比方说，水库存水、电站发电，都是有人参与的。

但是就它们本身而言，也仍然是一种自然力量的活动和现象。社会现象当然都是有人参与的，但是就其包含着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内容而言，它仍然是一种客观现象。比方说，现在社会主义的按劳分配原则取代了资本主义的剥削原则，将来共产主义的按需分配原则还要取代今天的按劳分配原则，这本身确实是一个人们创造历史的活动过程，但同时又是一个不以任何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自然历史过程，因此也是客观实在的现象。作为客观历史过程和社会发展规律，它本身也无所谓对或错。只有人们对这个历史过程和规律的认识才有对错之分，才有所谓真理问题。可见，无论是自然现象还是社会现象，都是人的认识所面对的客观对象，真理则是对这种客观对象的主观认识。认识与认识对象是不同的，不能混为一谈，这就好比镜子中的映象与照镜子的人是不同的一样，照镜子的人是实实在在的客观存在，他本身无所谓像不像的问题，可是镜中的映象确实有个像不像的问题。真理，是人的一种认识，而不是认识对象，也就是说，它是观念形态的东西，而不是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本身。真理所反映的内容是客观的，但它本身并不是客观实在。这一点是必须弄清楚的。

其次，真理又具有客观性。真理之所以“真”，就因为它真实地反映了客观存在的东西。前面我们说过，真理是一种认识，但并非一切认识都是真理。真理性认识与其它认识区别在哪儿呢？就在于真理性认识的内容是客观实在，这就是真理的客观性。真理作为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必须包含着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内容。如果一种认识所反映的内容不是客观存在的事物，而是主观杜撰的子虚乌有，那么这种认识就没有客观性，就不是真理。这就说

明，任何人都不能主观随意地构造真理，而只能凭借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本来面目的正确认识去发现真理。任何脱离客观实际，从自己的主观意志出发编造出来的认识都不是真理。

第三，真理必须是主观对客观的正确反映。人们的认识，不论正确与否，都是主观对客观的反映。就拿宗教和迷信来说吧！它们也是人类对客观世界的认识过程中产生出来的意识形态。尽管它们描绘出了各种千奇百怪的神鬼，但是最终却都可以在人间找到他们的原型。神尽管那样威严、高大，令人顶礼膜拜；鬼尽管那样狰狞、可怖，令人望而生畏；但他们却同人一样有五官、有身躯、有四肢，而且不同民族的人心目中的神鬼也同他们本民族的人一样，有着同样的皮肤、头发、长相和衣着打扮。欧洲人心目中的上帝就是白皮肤、高鼻梁的，而中国人心目中的玉皇大帝则是黄皮肤，穿着中国皇帝的衣服，甚至皇袍上还画着龙。可见，宗教迷信也是客观世界在人的头脑中的反映，只不过是一种歪曲的反映。为什么说它是歪曲的反映呢？因为科学已经证明，世界上根本就没有鬼神这类东西存在。宗教迷信把现实世界中的人或者神化或者丑化，然后再加上某些想象的成分，便在头脑中把鬼神构造出来了，拿来自欺欺人。

人类在生产活动和社会活动中，自然而然地会产生这样或那样的认识。这些认识，有些是对客观世界的正确反映，有些则是不正确的反映。比方说，日蚀现象，这本来是当月球运行到地球与太阳之间时，相对于地球上的人们来说，对太阳产生的一种视觉现象。事实上，太阳该是什么样，仍旧是什么样，并没有因为被月亮挡住了一部分（所谓日偏食）或全部（所谓日全食），就缺少了一块，甚至全部消失。可

是，在科学不发达的时候，人们不懂得这个科学道理，却相信封建迷信的胡说，认为是什么“天狗吞日头”，是人类“大祸临头”的征兆。这种对自然现象歪曲的反映，当然不是什么真理。

人们对待自然现象的认识是这样，对待社会现象的认识更是这样。特别是在阶级社会里，由于人们阶级立场、认识水平的不同，人们对于同一事物的反映也往往是不同的。有的是正确的真实的反映，有的则是错误的歪曲的反映。就拿对剥削行为的看法来说吧！剥削阶级把剥削看成是合理的、天经地义的，而被剥削阶级则把剥削看成是不合理的、缺乏道义的。即使在剥削阶级或被剥削阶级内部，由于思想认识水平的不同，人们对于剥削行为的认识也会产生很大的差异。这说明，人们对于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反映，是有正确和错误之分的。真理，只能是那些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作出正确而不是错误、真实而不是歪曲反映的认识。

那么，能不能说凡是正确地反映了客观对象的认识就是真理呢？比方说，“北京在中国”、“张三是人”等等，这些话算不算真理呢？对这个问题要从两方面去看。一方面，就这些话所反映的内容看，的确是客观事实，决不能说是错误的认识；但是另一方面，又不能随便地称这些话就是真理，因为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所讲的真理，并不是对事物表面现象的感性描绘，而是对事物本质的理性认识，是以思想、理论、观点等意识形态表现出来的、经过人们的社会实践反复证实了的深刻道理。“北京在中国”，“张三是人”这些话尽管在日常生活中是正确的，与我们感觉到的事实相符，但是对我们认识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并没有多大的意义。所以，我们在真理问题上必须保持严肃的态度，不要輕易地在“小事情”

上使用“大字眼”。我们说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是真理，就是因为它是揭示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的最深刻的本质及其最基本的运动规律的科学认识。

真理是人的头脑对于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这个定义，全面而准确地揭示了真理的基本特征。掌握真理的这些基本特征，对于我们认识纷繁复杂的自然现象和社会现象，分清是非、辨别真伪，具有很大的实践意义。目前我们农村的改革正在向纵深发展，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正在促进农业产业结构的全面改革，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正处在一个新的发展阶段。无论是种田、做工、经商，还是学科学、学文化、学理论，大家都有个迫切的愿望，这就是少犯错误，尽可能使自己的思想与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相符合，为我们农村的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这种愿望就是追求真理的愿望。那么，人类为什么要追求真理呢？或者说真理对于我们的认识和实践究竟能够起到什么作用呢？这就是我们下边要讲的内容。

二、武耕新的苦苦思索

——人类为什么追求真理

看过著名作家蒋子龙的小说《燕赵悲歌》的人，一定都会对那位叱咤风云的新型农民的形象——大赵庄的当家人、大队党支部书记武耕新留下深刻的印象。

大赵庄是我国北方一个贫瘠落后的村庄。有个“村歌”这样唱道：“大赵庄，穷光光，盐碱地，土坯房。苦水灌大肚，糠菜半年粮。”解放以后，社员们的生活水平有了一些提高，但仍旧是穷得叮当响。大跃进、小四清、文化大革命、学大寨先治坡后治窝、学小靳庄唱二簧，一桩桩，一件件，都没能治了大赵庄一个“穷”字，倒把社员们折腾得怨气冲天。武耕新在大赵庄当了半辈子的党支部书记，他头上顶着各种压力没日没夜地干，吃尽了苦，挨够了整，落了一身病，但还是闹了一大堆意见。十年动乱结束后，社员们跟上面那些画杠杠的人有远仇没近恨，就把一腔怨气发泄在武耕新身上。全庄三千多口子人，开了三天群众大会，给他提了三百条意见，社员们一人一把箭，都拿他的胸口窝当了靶心。乡亲们的埋怨，起初确实让他想不通，也曾使他感到委屈过。但是，这个硬汉子，这个被大伙儿称作“傻小子背鼓上戏台——找着挨打”的人更感到羞愧，他感到自己对不起父老乡亲。为了使乡亲们彻底摆脱贫困，走上富裕的道路，武耕新

在运用自己的全部智慧和力量进行着深刻的反省和苦苦的思索。他不怨天，不怨地，不怨上，不怨下，发誓一定要改变大赵庄贫穷落后的面貌。经过一番痛苦的思索，他在总结以往的错误中，终于找到了一条靠农牧扎根、经商保家、工业发财的致富道路，带领乡亲们打了一个彻底的翻身仗。

武耕新这种不屈不挠地探索广大农民致富之路的思想品格，代表了我国农民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追求真理的精神。

人类追求真理的足迹并不是从今天才开始的。实际上，从人类诞生的那一天起，就开始了追求真理的漫长旅行。我国古代的许多神话故事，如夸父追日、精卫填海、女娲补天、大禹治水等等，不仅生动地反映了早期人类对于真理的向往和追求，而且形象地表达了早期人类运用真理改造世界的强烈愿望。在中国近代史上，当中国共产党还没有诞生以前，也出现了一大批追求救国救民的真理的先驱者，如洪秀全、康有为、孙中山等。这些较早向西方寻找真理的先进人物，虽然没有能够找到一条改造中国的正确道路，但是他们追求真理的精神，却激励了一代又一代的人们，启迪了后人循着他们追求真理的足迹，找到了马克思列宁主义这一伟大的革命真理。

古往今来，人类世代代都在不倦地追求着真理。一切有识之士为了追求真理，都前仆后继，不惜流血牺牲，为真理的发展铺平了道路。

人类为什么要这样执着、坚定地追求真理呢？

首先，真理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需要。人类只有从事改造自然和社会的实践，才能满足自己生存发展的需要；而要达到改造自然和社会的预期目的，就必须遵循客观世界发展的规律去行动，否则就会处处碰壁。真理既然是对客观世界

及其发展规律的正确反映，那么人类在改造客观世界的过程中，就必须运用真理去指导自己的实践活动，只有这样，才能避免盲目性，永远保持明确的方向。比方说，人类在世代代的农事活动中，摸索出了一大批适合一定时令、节气、地理条件变化的农作物生长的规律，并顺应这些规律，积累了一整套耕作技艺。把这些技艺从理论上整理、概括、加工，就形成了植物学、土壤学、气象学和作物栽培学等农业科学理论，从而使人类对农作物的生长规律达到了真理性的认识。人类再运用这些理论去指导自己的农业实践活动，就能达到自己预期的目的。这些以理论形态出现的农业科学知识，是通过人类实践总结出来的、符合客观情况的正确认识，因而是真理。它对实现人类生存和发展目的的实践，是不可缺少的认识工具。

其次，真理又是人类争取自由的武器。人类的历史就是一个不断地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发展的历史。正经过一代又一代人的相继努力，人类才摆脱了蒙昧，踏上了文明的康庄大道。真理是人类从长期实践中总结出来的科学认识的结晶，它标志着人类实践在当时所能达到的最高限度。比方说，人类在科学知识尚不发达的古代，对空气力学和机械制造原理还所知甚少，因此也就不可能乘坐飞机在天空中翱翔。这就从另一方面说明，人类只有认识和掌握了真理，才能获得改造客观世界的自由；认识和掌握的真理越多，所获得的改造客观世界的自由也就越多。用哲学的语言来讲，自由就是对必然的认识和对自然的改造，或者说是对客观世界及其规律性的认识 and 把握。而真理既然是对客观世界及其规律性的正确反映，那么，人们要获得认识和改造世界的自由，就必须借助于对真理的认识。可见，真理是人类争取自由的武器。

在我们的现实社会生活里，为什么有的人感到处处不自由呢？说到底，就是因为他并没有认识和掌握真理。比方说，有的人觉得，自由就是自己可以随心所欲，想干什么就可以干什么，想怎么干就可以怎么干，甚至可以妨害他人以至危害社会。这样的想法其实根本不可能给他带来任何自由，因为他并不懂得这样一个真理：个人是生活在集体和社会当中的，你有自由，别人同样也有自由，因此在人与人之间进行经济的、政治的、社会的交往时，就存在着道德的和法律的关系。社会正是依据着一定的道德和法律来调节个人同集体和社会的关系。自由并不是绝对的个人自由，而是受着社会制约的。自觉维护他人利益和社会共同利益，其中也包括个人利益，才能真正达到个人自由。有的人之所以感到不自由，就是因为不懂得和不会处理这种辩证的关系。所以，如果谁不顾道德和法律的约束追求绝对自由，那么他就会受到社会的谴责和制裁，结果真正地陷入了“不自由”。

真理是人类在社会生活中争取自由的武器，同样也是人类在自然界中争取自由的武器。人类要想自由地改造和支配自然界，就必须去自觉、能动地认识和掌握自然界的发展规律，而不是消极地、被动地去适应自然界。在远古时代，人类是在极其险恶的自然环境中生存的。由于生产力水平和人的认识水平的限制，人类不得不屈从于自然力的压迫，作自然界的奴隶，当然也就谈不上什么自由。但是随着科学和文明的发展，当人类相继发现了自然界的种种规律时，就大大提高了人类征服自然界的能力，从而逐渐摆脱了自然力的压迫，成为自然界的主人。人类开始凭借自己对自然界的真理性认识来认识自然界。随着一个个自然之谜相继被揭开，人类来越来越多的真理，也就一步步从必然王国走向自由

王国。

可见，不论是在自然界当中还是在社会当中，人类要想获得自由，就必须掌握真理。可以说，真理是人类打开自由王国大门的金钥匙。

再者，真理还是人生价值的体现。人类历来崇尚真理，把人生最珍贵的感情倾注在对真理的追求上。古往今来有多少志士仁人为真理奋斗，有多少仁人志士为真理献身！这是为什么呢？因为他们懂得，只有认识和掌握了真理，才能造福于人类。为真理而奋斗，为真理而献身，正是人生的价值所在。近代的一位英国哲学家培根曾经这样来描述和评价人对真理的追求，他说：“研究真理（就是向它求爱求婚），认识真理（就是与之同处）和相信真理（就是享受它）乃是人……的美德。”中国共产党的创始人之一李大钊同志曾经说过：“人生最高之理想，在求进于真理。”一个人生命的价值，主要是取决于他对社会所做的贡献，而他能对社会做出的贡献的大小，又受着他对真理认识和掌握的程度限制。因此，一个人要使自己的生命富有价值，就要在自己的有生之年努力地去追求真理。

追求真理和捍卫真理是一致的。因为认识真理的过程，也即是排除认识上的错误、同错误进行斗争的过程。真理和错误的矛盾，常常以异常尖锐的斗争形式表现出来。人们为了追求真理和捍卫真理，往往需要付出很大的代价以至流血牺牲。古今中外历史上无数可歌可泣的为真理而英勇献身的动人事迹，充分说明了这一点。夏明翰烈士面对敌人的屠刀坚贞不屈，“砍头不要紧，只要主义真”。方志敏烈士在敌人的囚牢中庄严地宣布：“我们信仰的主义，乃是宇宙的真理。”革命烈士之所以不惜用宝贵的生命去捍卫真理，是因为他们深

刻地认识到了，共产主义事业是造福于人类的最崇高的事业，是最伟大的真理，为这个真理的事业而流血牺牲是光荣的、值得的。共产主义这个伟大真理诞生一百多年来，它的发展是经历了多少艰难险阻，又付出了多少血的代价才换来的啊！但是也正因为这样，共产主义真理才更富有价值。

人们对真理的追求，是离不开科学信仰的。历史上一切追求真理的先进人物，无不具有坚定正确的信仰。尽管各个历史时期的人们在信仰上存在着很大差距，但却有一个共同的基础，这就是，先进一定战胜落后、正确一定战胜错误、正义一定战胜邪恶的信念。科学信仰，对于人们追求真理是不可缺少的动力。列宁曾说：“没有‘人的感情’，就从来没有也不可能有人对于真理的追求。”^①这个“人的感情”，首先就是坚定正确的信仰，在今天来说，它就是无产阶级世界观指导下的崇高的共产主义理想。其次还包括高尚的共产主义道德和自觉的组织纪律观念，以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只有具备了这种真正的“人的感情”，具备了这种崇高的信仰，才能激励我们去追求真理，争取获得更多的真理，从而为整个人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实践开辟无比广阔的前景。

我国农村自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政治、经济和文化生活各个方面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农村的生产搞活了，农民的生活水平提高了，新气象层出不穷。这是很令人振奋的。但是我们也应当清醒地看到，由于种种历史的原因，我国农村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状况总的来说还是落后于城市的。这些年虽然农村情况有了较明显的好转，但是并没

① 《列宁全集》第20卷第255页。